

证券代码：300474

证券简称：景嘉微

公告编号：2025-042

##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培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培福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14%）。

近日，公司收到刘培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培福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所获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培福	集中竞价	2025年8月22日	84.4414	7,400	0.0014%
合计	-	-	-	7,400	0.0014%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培福	合计持有股份	29,925	0.0057%	22,525	0.00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481	0.0014%	81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44	0.0043%	22,444	0.0043%

## 二、其他说明

1、刘培福先生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及违反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刘培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培福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成，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刘培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